

2026 年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概 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东城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1、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2、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各类违章建设行为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3、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4、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5、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照商贩、乱摆卖、乱张贴、悬挂广告和占道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6、行使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和建筑噪声污染、对在公共场所焚烧杂物行为的行政处罚权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权；

7、履行法律、法规、规章或者省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

8、负责辖区内燃气监管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为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派出机构，为正科级单位。本单位编制人员 30 人，其他人员 40 人，设有正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内设三个股室，分别是综合法规股、执法股、数字城管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241.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241.13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241.13	本年支出合计	3241.13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241.13	支出总计	3241.13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241.13	3241.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3241.13	3241.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241.13	2418.73	822.4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41.13	2418.73	822.4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41.13	2418.73	822.4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418.73	2418.73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822.40		822.4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241.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241.13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241.13	本年支出合计	3241.13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241.13	支出总计	3241.1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241.13	2418.73	822.40
[212]城乡社区支出	3241.13	2418.73	822.40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41.13	2418.73	822.40
[2120101]行政运行	2418.73	2418.73	0.00
[2120104]城管执法	822.40		822.4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418.73
[301]工资福利支出	2152.68
[30101]基本工资	119.03
[30102]津贴补贴	504.02
[30103]奖金	171.0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1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4.7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8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8
[30113]住房公积金	86.1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5.1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83
[30201]办公费	15.00
[30205]水费	0.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6]电费	3.50
[30207]邮电费	3.10
[30209]物业管理费	1.50
[30211]差旅费	1.00
[30213]维修（护）费	6.10
[30218]专用材料费	8.50
[30227]委托业务费	32.50
[30228]工会经费	34.3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4.8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22
[30302]退休费	51.56
[30307]医疗费补助	3.6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资本性支出	36.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1.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34.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822.4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22.40
[30226]劳务费	461.40
[30227]委托业务费	361.00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21.03	121.03	0.00	0.00
“三公”经费	45.00	45.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5.00	45.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34.00	34.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11.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2026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2026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2418.73	2418.73	2418.73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 综合执法局东城分 局	2418.73	2418.73	2418.7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152.68	2152.68	2152.6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83	174.83	174.8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55.22	55.22	55.22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 出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822.40	822.40	822.4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822.40	822.40	822.40	0.00	0.00	0.00	0.00	
购买社会服务协助市容综合巡查管理专项	461.40	461.40	461.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政府采购的方式向有资质、有经验的保安公司购买服务参与城管执法协管工作,充实城市管理协管力量,强化日常市容巡查管理、教育劝导纠正城市“六乱”行为以及违法建筑、黑燃气、“六乱”执法整治现场的安全保卫、秩序维护,深入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达到继续保持全市考核前列水平的目的。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专项	162.00	162.00	162.00	0.00	0.00	0.00	0.00	严格落实全市精细化管理考核工作要求,加大执法力度,加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城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覆盖全域的城乡环境综合整治,高标准落实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达到继续保持全市考核前列水平的目的。
东城街道无人机低空城市基层治理服务项目	199.00	199.00	199.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东城街道无人机低空城市基层治理服务项目,建成东城街道无人机低空城市基层治理服务平台,为街道各部门提供一体化飞行服务,满足基层治理对无人机巡查的核心需求。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241.13万元，比上年减少1059.44万元，下降24.63%，主要原因是受专项费用、一般公共预算经费、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等各项经费变动综合影响；支出预算3241.13万元，比上年减少1059.44万元，下降24.63%，主要原因是专项费用为预算总额下降的主要原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5万元，比上年增加12万元，增长36.36%，主要原因是2026年有两辆公务车辆达到强制报废标准，为保障正常公务执法工作有序开展，需新购置两台公务车辆，导致该项费用大幅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增降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33万元，比上年增加1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万元，比上年减少7万元。）比上年增加12万元，增长36.36%，主要原因是2026年有两辆公务车辆达到强制报废标准，为保障正常公务执法工作有序开展，需新购置两台公务车辆，导致该项费用大幅增加。2026年较2025年下降7万元，一定程度上对冲了公务车购置费的增长，缓解了“三公”经费整体增幅。；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增降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21.03万元，比上年增加9.53万元，增长8.55%，主要原因是小幅增加主要结合年度行政工作实际需求，适度增加了必要的办公保障、人员服务等相关支出，在严控非必要开支的前提下，确保行政工作高效有序开展，因此出现小幅增长，属于合理可控范围。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08.1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8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5万元，主要是本单位计划2026年新购置两台公务用车和两台办公电脑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32.5万元，比上年增加25万元，增长333.33%，主要原因是有两方面：一是辖区另一个部门公用经费并入本单位，直接带动委托业务费规模增加；二是该项费用也用于支付本单位日常工作所需的法律服务费用与档案整理等相关支出，为单位各项工作的规范有序开展提供保障。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